

瞿秋白——我国马克思主义社会学的创建者

周 建 明

内容提要 文章认为瞿秋白是我国马克思主义社会学的最早创建者；他的社会学思想主要集中在《现代社会学》、《社会科学概识》和《社会哲学》等著作中。文章对瞿秋白社会学思想的产生进行了溯源；对瞿秋白的主要社会学思想进行了介绍并作了分析。

瞿秋白作为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中国共产党早期领导人之一，已为人们所熟知。而作为中国的马克思主义社会学的创建者，对于他的社会学遗产的研究却几近空白。在重建中国社会的今天，认真研究瞿秋白的社会学思想，不仅对中国社会学史研究有着重要意义，而且对于我们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学有着现实意义。

瞿秋白的社会学思想主要集中在1923年夏到1924年10月在上海大学任教期间的讲义《社会科学概论》、《现代社会学》、《社会哲学》之中，以及散见于他为报刊等撰写的一些论文之中。

上海大学是1922年初国共合办的一所大学，而实际上是由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在这里汇聚着中国共产党早期的一批优秀的政治理论家，如邓中夏、恽代英、蔡和森、陈望道等。瞿秋白是1923年夏经李大钊介绍到上海大学工作的，担任教务长兼社会学系主任。这时，瞿秋白刚从莫斯科归国不久，并在当年6月于广州举行的中国共产党第三次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负责党的宣传工作。在思想上，这时的瞿秋白已经完成了由革命民主主义者向共产主义者的转变，成为一个坚定的马克思主义者。

瞿秋白的《社会科学概论》一书，在1924年10月由上海书店印行，后又多次再版。1929年12月10日，社会科学研究社重新出版时，将书名改为《社会科学研究初步》，署名改为德国的“布庄德耳”，译为“杨霄青”，而译者序的署名则为“霞青”。1949年6月，上海私营平凡书局擅将书名改为《社会科学十二讲》，出版印行。这部著作是1924年瞿秋白在上海夏令讲学会上的讲稿。这个讲学会是上海大学通过上海学生联合学联合复旦大学、南洋大学等校共同举办的。他的另外两篇讲义《现代社会学》、《社会哲学》，辑于《社会科学讲义》（社会科学会编辑）中，1924年1至4月由上海书店出版，每月出一集，共四集。

瞿秋白社会学思想溯源

瞿秋白的社会学思想的产生是从研究社会问题和社会改造开始的。

1918年，19岁的瞿秋白开始接触新思想。这期间，他读了倍倍尔的《妇女与社会主义》，以及《共产党宣言》等。1919年11月，瞿秋白和瞿菊农、郑振铎等人在北京创办了

《新社会》旬刊。可以说，这是我国第一份社会学期刊。瞿秋白在该刊上发表了15篇有关社会问题的论文，对社会改造、社会运动、社会思想、劳动、家庭、妇女、自杀等问题进行了比较深入的研究，提出了不少独到见解。在《中国知识阶级的家庭》一文中，瞿秋白通过对中国绅士阶级知识分子腐朽没落的揭露，提出“改革社会”的主张，并“希望中国少出几个名士英雄，多出几个纯粹的学者”，“切实确定我们的新道德、新信仰”。他大声疾呼：“革新的时机到了！”认为，革新思想的发生，“必定在社会极纷乱，人生极困苦的时候”。而当时的中国社会正处于“纷乱到了极点”的时候，因而，革新思想的发生“是不能免的事实”。在这种情况下，应当：“一、竭力传播德谟克拉西；二、竭力打破‘君子小人’主义；三、竭力谋全人类生活的改善；四、到穷乡僻县——远至于西藏、蒙古、新疆——去，实施平民教育；五、实行‘工学主义’，‘学工主义’；六、研究科学，传播科学”^①。他在《读〈美利坚之宗教新村运动〉》一文中，分析了美国宗教新村产生、衰落、破产的原因，肯定宗教新村为社会改造所作的贡献后指出，这种倒退到原始共产制的理想，是“不能适用于将来的大社会”——“大同社会”的。要建立这种“大同社会”，“马克思主义派的直接运动是不可少的。”瞿秋白在这里所说的“直接运动”，是指由劳动群众进行直接的社会革命，但这种运动需要“慎重的思考，讨论研究，试验，实行，传播。”社会“改革不能单凭一时的群众运动”。在《社会与罪恶》中，他认为，“功德罪恶”的标准应根据“时代”、“地域”来确定，“不能离开对人的关系”，“所谓对人的关系就是‘爱’——伟大绝对的‘爱’”^②。

由此，可以看出，瞿秋白这时的社会学思想只是受到马克思主义的影响，基本还是民主主义的，马克思主义之外的各种思潮在他的思想中尚处于主导地位。正象瞿秋白后来谈到这一时期时所说的那样：这一时期，“我的思想第一次与社会生活接触。而且学生运动中所受的一番社会的教训，使我更明白‘社会’的意义。社会主义的讨论，常常引起我们无限的兴味。然而究竟如俄国十九世纪四十年代的青年思想似的，模糊影响，隔着纱窗看晓雾，社会主义流派，社会主义意义都是纷乱，不十分清晰的。”早期佛教的影响在他思想中还占有一定的位置，而托尔斯泰的学说对他影响尤其大。

值得注意的是，1919年12月3日，瞿秋白在《晨报》上发表的《林德扬君为什么要自杀呢？》和紧接着在《新社会》旬刊第5期上发表的《自杀》两篇文章，可以说这是我国比较早研究自杀的论文，尽管两篇文章仅仅是个案研究，从篇幅上也无法与杜尔克姆的《自杀论》一书相比，但它却从心理和社会两个方面分析了自杀的原因。

1919年11月16日，北京大学学生林德扬因对当时社会不满，在北京三贝子花园（今北京动物园）投水自杀，引起社会轰动。瞿秋白通过对这一个案的分析，认为自杀的心理原因一是因“急激的嫉俗思想”，而导致他用自杀来“表示他的热烈的感情”；另一方面是受“虚幻的改革思想”刺激，“而起的心理变态”，这种现象“足以表现中国人心气薄弱”。而“万恶的社会”所造成的“无量的罪恶”，则是迫使这种“心气薄弱”自杀的社会原因。这种“社会用他的无上权威——宗教、制度、习惯、风俗……”，“把一切都锢闭住了”，造

^① 《瞿秋白文集·理论编》第1卷，第19—25页。

^② 《瞿秋白文集·理论编》第1卷，第52—70页。

成了无数的罪恶，使得“本来是爱人类爱社会而奋斗的”人，变成“轻蔑人类轻蔑社会”的人，以至采用自杀去警醒社会的“昏睡状态”。自杀实际上是杀社会上有用的人，是一大罪恶。

瞿秋白还分析了自杀的动机，这种动机是知道痛恨而不能容忍，“就想着离这个社会”，一死了之。一个觉悟到社会罪恶的人，“既然和万恶的社会宣战”，他所做的每一件事都是“世人皆欲杀”的，虽然不去自杀，却是“自杀之道”^①。

但是，瞿秋白对自杀的行为是反对的。他认为，青年应“抱着乐观去奋斗”，“细心去观察社会的病源”^②。然而，瞿秋白又赞成当时有人提出的补助自杀的办法：一、美术生活；二、男女朋友交际的生活；三、新的人生观。^③可见，瞿秋白的思想还是不彻底的，他还没有找到解决自杀问题的好办法。

如果说，《新社会》时期瞿秋白的思想还处于民主主义阶段的话，那么，瞿秋白在《饿乡纪程》和《赤都心史》两部作品的写作期间，则是由民主主义者转向共产主义者，并最终完成这种转变的时期。

以往，人们大多是把这两部作品作为文学或新闻报道去看待和加以研究的，这固然不错。不过，如果以社会学的视角去研究这两部著作的话，就会发现，这是两部社会变动实证研究的记录，前者是中国面临社会变动子夜时分的记载，而后者则是处于社会变动清晨的俄国十月革命的真实记录，它通过参与观察、访谈等社会调查的方法，记录下了俄国十月革命胜利之初，新的社会制度形成过程中的各个方面，它就象“社会的画稿”，透视出这一时期俄国“社会的心灵”。十分可惜的是，瞿秋白通过“调查、考察，制度、政事”，“用政治史，社会思想史的体裁”专门研究这一变动的著作《俄罗斯革命论》的原稿，已被毁于“一二八”的炮火中，未能存留下来，否则，这部对“俄国革命之历史的观察，制度的解释”的著作，更是研究瞿秋白社会学思想的重要文献。

在《饿乡纪程》中，瞿秋白分析了中国当时的社会组织。他认为，这种社会组织是建立在“几千年惰性化”的经济基础之上的，中国几千年的家族生产制的统治，形成了“畸形的社会组织”^④。要改变这种社会组织，首先要有社会思想的大变动，社会思想“只有在实际生活中能产生”，因而，他赴俄国的目的就在于，“切实领略社会心理反映的空气，感受社会组织显现的现实性”，“研究共产主义——此社会组织在人类文化上的价值”。他认为，俄国所进行的“新建筑的构成”是“全人类新文化的建设”^⑤。

瞿秋白还真实地记录了俄国十月革命后，在社会重新组合之中，各阶级、各阶层的心态，如劳动群众在革命变革之中的欣喜，旧贵族和工厂主的恐惧，新资产阶级的投机心理，农民的愚昧和守旧心理，等等。

自1920年10月，瞿秋白离开北京踏上赴俄国考察之途，到1922年12月归国，是瞿秋白成长为一个马克思主义者的重要时期。这时，他对俄国十月革命后的社会的研究，为他后来比较系统的社会学思想奠定了实践的基础。

①②《瞿秋白文集·理论编》第1卷，第35—39页。

③《是青年自杀还是社会杀青年》，载1919年11月19日《晨报》。

④《瞿秋白文集·文学编》第1卷，第13—14页。

⑤《瞿秋白文集·文学编》第1卷，第84页。

瞿秋白的社会学思想

《现代社会学》、《社会科学概论》和《社会哲学》比较系统地体现了瞿秋白的社会学思想。

《现代社会学》是瞿秋白的第一部专门阐述社会学思想的著作。这部著作目前能见到的只有三章。第一章：“社会学之对象及其与其他科学的关系”；第二章：“社会科学之原因论与目的论”；第三章：“有定论与无定论”。

我们知道，社会学理论的发展通常有两条途径：一是通过实践，对社会事象进行分析、综合、研究，以上升到理论；第二条途径是，重新研究前人已有的理论，然后加以发展，从而产生新的理论，就如同帕森斯等社会学家一样。这两种途径在实际中，常常是交互起作用的，不过，有时各有侧重。无疑，瞿秋白对当时的中国社会和十月革命后俄国的社会是有着比较深入研究的，那么，他是否研究了前人的社会学思想呢？这一点，我们可以从他的《现代社会学》中找到答案。从这部著作中可以看出，瞿秋白对当时西方社会学著作的涉猎是比较广泛的。在该书第一、二章中，他的引文就涉及到德国形式社会学创立者齐美尔的《社会学》、法国社会学家杜尔克姆的《社会学及社会科学》(Sociologie et sciences Social), 塔尔德 (Tarde) 的《社会有机体说》(La théorie organique des sociétés), 海凯尔 (Haeckel) 的《有机体形态学总论》(Generelle Morphologie der Organismen), 索罗金 (Sarokin) 的《罪与罚和功与赏》，莎勃维 (Solvay) 的《〈物理心理社会学〉的力学初步之公式说明》(Note sur les formules d'introduction à L'énergétique Physiolet—psycho—sociologie), 哈兰德 (Haret) 的《社会机械学》(Mecanique Sociale), 华克斯威莱 (Waxweiler) 的《社会学草案》(Esquisse d'une sociologie), 等等。可见，瞿秋白对当时的社会学著作涉猎之广度。

在这部著作中，瞿秋白首先论证了社会学产生的原因。他认为，社会学始于孔德，它随着“近世人类发展而起”，是“现代社会（资本主义的）产儿”^①。由于现代社会的崛起，机器化大生产的实行，人类社会组织由共同社会为主转而以利益社会为主，使得“人类共同生活的形式及内容已经非常复杂”，人们“单用头痛医头，脚痛医脚的方法”，已经无法解释许多社会现象，解决许多社会问题，而“需要有一个体系完整的科学从根本上研究”社会，于是，社会学便应运而生。

在社会学的研究对象问题上，瞿秋白的回答是，社会学应回答什么是社会，社会的发展或衰灭之根本原因，各种社会现象的相互关系如何，这些现象发展的原因何在等，而偏重于某一种社会现象研究的学科，如法律学、经济学等，并不是社会学。但是，瞿秋白并不同意社会学是一切社会科学的总体 (Corpus) 的看法，他认为这种看法“无异乎奉社会学的虚名，而实际取消他”；接着，他又批判了社会学是“剩余社会科学”的观点，他例举了齐美尔的形式社会学，认为，按照形式社会学的观点，社会学只能成为类似生物学中的形态学，而无法成为独立的科学，只能成为某一社会科学的分支学科。他主张社会学应象历史学那样，并不是研究社会现象的某一部分，而是研究社会总体的一切现象，“以社会生活的全体

^① 《社会学讲义》第1集，社会科学会编辑，上海书店1924年3月再版印行，《现代社会学》第2页。

为目标”，“而且研究各种现象之关系”。但是，它又不同于历史学，因为“历史学的职任是研究并叙述某一时代或某一地域的社会生活怎样的经过的”，而“社会学的职任，却在于综合问题：什么是社会？社会的发展和崩坏的原因何在？各种社会现象（经济、法律、科学等）之间的关系如何？历史学和社会学的关系可以概括为：“历史便是社会学的材料，社会学是历史的方法”。由此，他为社会学规定了定义：“社会学乃是研究人类社会及其一切现象，并研究社会形式的变迁，各种社会现象相互之间的关系，及其变迁之公律的科学”。这个定义与历史唯物主义的定义是很相似的，这种关系在后面他所讲的社会学“可以做研究历史的方法”这点中，也可以得到证明。他还进一步总结道：“必须有一种科学来特别研究那解释社会现象的原理，并且综合一切分论法的社会科学所研究的对象间之关系，——就是社会学”。但是，今天我们是把历史唯物论作为哲学的两大块之一的，而瞿秋白却认为，哲学是研究社会思想的，即“人对宇宙的认识”。他当时并没有把历史唯物论划归哲学。

瞿秋白还将社会学同其他科学进行了比较，从而进一步规定了社会学的性质、作用。在同理化科学的比较中，瞿秋白批判了“社会有机体说”。他认为，“人类的互动”不同于有机界及无机界的互动现象，如果简单地将人类的互动比同于有机界和无机界的互动，加以解释，“反而使概念更模糊”，因为“人不但是物理学上的‘体’，而且还是生物；人不但是生物，而且还有思想心理意识，——而且还能自动的做共同工作，经营共同生活”^①。

在社会学与生物学的比较中，他认为，“社会学家可以并且应当在自然科学方面建筑基础于生物学上”，但是，却不能将社会学同动植物社会学划等号，因为还没有人能证明“人类互动的现象”“能归入纯粹的生物学过程”，即使归入，人类互动现象也仍旧是“自成其为一种的”现象。

由此我们可以看出，瞿秋白的社会学思想是在历史唯物主义指导下确立的，但又不能完全等同于历史唯物论。首先，从当时国内外的社会学的状况看，有关社会学的研究对象并没有定论，各种学术流派分别据己所见，如杜尔克姆就认为：“社会事实有多少种，社会科学有多少项目，社会学就有多少分支”。直到今天仍有这种观点，如英克尔斯就认为：“社会学并不一定是研究某一部分的，它可以对整体进行研究”^②。不少的西方社会学家认为，研究整体社会是社会学的任务。第二，从瞿秋白为社会学所确定的定义看，瞿秋白是受到社会学之父孔德的某些影响的。孔德把社会学分为社会静力学和社会动力学。又将社会静力学规定为研究社会制度各个不同部分的行动和反动的法则的，即它们之间的相互关系，这种普遍的联系是孔德社会学的主导思想；社会动力学则是以整个社会为分析单位，研究它的发展、变化的。瞿秋白的社会学定义就基本上包含了这两个方面，当然，它们又不能说是等同的。

瞿秋白还将社会学同个人心理学和集体心理学进行了比较，认为社会学的研究对象不同于个人心理学，因为个人心理学并不研究“人际的”（Intermetal）现象，而只研究个体的心理或意识过程。他还例举了对痴病的研究，心理学从心理状态角度进行研究，生物学则从遗传角度研究，社会学则不然，它要研究的是，社会认为什么症状为痴病，这种病对社会有何损失，它的社会原因是什么。他进一步指出，社会现象并不仅仅是心理的，随着人的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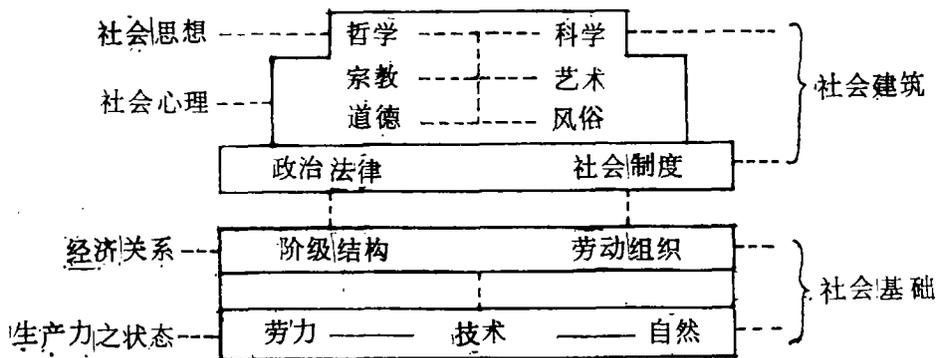
① 《社会学讲义》第1集，社会科学会编辑，上海书店1924年8月再版印行，《现代社会学》第7页。

② 《社会学是什么？》中文版，第20页。

体的进步，人体组织也会越加复杂，神经系统亦日趋完备，因而，社会关系也随之趋向更为复杂，社会现象亦愈复杂，社会心理才随之不断复杂。所以，社会学是研究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和互动，它可以研究社会关系的结果供给心理学，因为社会关系足以规定心理，而不是心理足以包括社会现象，那种将社会现象单纯地看作心理的东西，恰好犯了“倒因为果的弊病”^①。

瞿秋白还探讨了社会学的方法论问题。他认为，社会现象都是有规律的，这种规律是客观存在的，不论人们是否承认它的存在。人们只有经过考察、综合，才能推断一切现象的客观原因和结果，方能了解、把握“一定的规律”，发现这种规律性“便是科学的第一天职”。“科学乃是‘秩序化’‘系统化’‘组织’或‘建立系统’”，而不是去制造规律。而在承认规律存在的前提下，有两种不同的设问方法，一种是目的论（Teleologie）的设问方法：一切规律“都有一定的目的的”。瞿秋白认为，这种目的论恰好与规律相违背，因为“目的”只是人按照规律确定的，而不是相反。他分析产生这种目的论的原因是，人们只看到“人类社会分裂成各种部分之后，少数人管理、命令、统治，而多数人受管理、受命令、受统治”这种表面现象。另一种研究方法是“原因论的观点”，即不必“问及目的（不问‘为着什么？’）而只问原因（只问‘为什么？’）”。何谓原因论呢？它就是“假使有甲种现象，那就必定有乙种现象与之相应”，亦即“原因的联系”，“同因得同果的现象间之联系”^②。这才是研究社会现象的科学方法。说到底，这种“原因论”也就是我们今天所说的因果关系，当然，在今天如果仅以因果关系作为社会学的方法论是很不完全的。

值得注意的是，瞿秋白在《社会科学概论》一书中，描绘了一幅社会结构模式图^③。



从这个模式中可以看出，瞿秋白是将社会结构分为两个部分的，即社会基础和社会建筑。社会基础部分包括生产力和经济关系（生产关系），生产力又细分为劳动力、技术和自然三个平行部分；经济关系包括阶级结构、劳动组织。而耸立于社会基础之上的有政治法律、社会制度、社会心理（包括道德、风俗、宗教、艺术）和社会思想（包括哲学、科学）。

最富有典型意义的是《郑风·风雨》的例子。现在看来“风雨凄凄，鸡鸣喈喈”恰恰反

① 《现代社会学》第10页。

② 以上引文均见《现代社会学》。

③ 《社会科学研究初步》，社会科学出版社1931年6月版，第75页。

他的《社会科学概论》的体系也正是按照这个模式层层展开的。

瞿秋白认为，社会应是一个大系统，各种社会现象都是大系统中的子系统，它们各自之间并非独立自在的，而是有着相互的联系，“错综交融”，但它们都直接或间接地受“经济基础发展的影响”，而“生产力之状态是社会最后的根底”，这是历史的（社会的）唯物论的根据”。而且，每种社会现象一旦自成一个系统，其内部又各有自己发展的规律。这种社会大系统思想，可以说是比较早的社会系统论思想。

瞿秋白还分析了社会心理与社会思想的关系。他认为，所谓社会就是人类“劳动的共同生活的组织”，社会心理则是共同组织劳动的副产物，也是组织劳动的手段，如风俗对于经济关系就是一种消极的东西，而道德则是积极的，“社会里‘的庸众’——阶级、身份、职业或地位相象的人”，“日常生活及行为，往往很相同，——稍有出处，必定为大家引为怪异”，风俗既是经济生活的结果，又“维系当有的秩序，以利当时社会中生产分配方法的进行手段”。所谓的社会心理，就是指“每一时代普通民众所认为当然的及美好的（不得不做的及愿意要做的）种种观念”。各种社会思想都是社会心理的反映。所谓社会思想，就是“时代逻辑”，亦即“每一时代普通民众的思想方法，以及宇宙观和人生观。”随着经济的变动，社会心理会综合出新的社会思想，新旧思想的冲突是革命的先声。

瞿秋白的社会学思想是庞杂的，受着历史唯物论的深刻影响。由于他当时担负着党的理论宣传工作和党的领导工作，使他后来没有对社会学继续进行专门的深入研究，而且由于当时的社会条件，使得他的社会学著作没有完整地保留下来。但是，这并不妨碍他成为我国马克思主义社会学的创建者。五四运动前后，随着马克思主义在中国的传播，一些最早接受马克思主义思想的先进知识分子都曾对我国社会进行了深入研究，如李大钊就曾写过大量有关中国社会问题的论文，这对我国马克思主义社会学的建立起着不可忽视的作用，但他毕竟没有建立系统的社会学体系。而我国另一位马克思主义社会学的创建者李达系统的社会学著作是稍晚于瞿秋白的著作的。所以，可以说瞿秋白是我国马克思主义社会学的最早创建者。

从瞿秋白的社会学著作来看，他的社会学研究是紧密结合中国社会实际的，他是为着解决中国社会问题而研究社会的，这一点是今天我们从事社会学研究所要根本继承和发扬的。

（作者工作单位：中国人民大学校刊编辑部）

（上接第10页）

最富有典型意义的是《郑风·风雨》的例子。现在看来“风雨凄凄，鸡鸣喈喈”恰恰反映的是一个风雨飘摇、心绪如麻的环境，为何用如此情境去衬托情人相见分外高兴的心态呢？显然这里的风雨是另有所指，联系《易·睽》所记婚媾“遇雨则吉”的例子，联系雨所象征的生命崇拜意义，这个问题自然可以理解了，雨已不是一般的自然现象，而成为表现人类情爱的文化现象了。

兴与象是中国文化古老的原型型式，它反映着上古文化的隐喻系统，也反映着与这个隐喻系统息息相关的华夏民族的文化心理。从兴与象的分析出发，探索我们古老民族的文化心理是有意义的，那里隐藏着人类文化的壮丽的一页，如果说原型是道出一千个人的声音，那么从这雄壮的声音里，我们就听到了原始生命的呐喊。

（作者工作单位：哈尔滨师范大学中文系）